

证券代码：300048

证券简称：合康新能

编号：2023-007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

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办理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归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02,201,357股增加至1,108,301,357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1,102,201,357元增加为1,108,301,357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更，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102, 201, 357 元。	1, 108, 301, 357 元。
第十九条 公 司 股 份 总 数 为 1, 102, 201, 357 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 司 股 份 总 数 为 1, 108, 301, 357 股 ，均为普通股。

除以上条款的修改外，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具体经办人办理修订《公司章程》有关的工商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事宜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为准本。

特此公告。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